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nting Hong Kong Limited

雲頂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持續經營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78)

公佈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

Genting Hong Kong Limited 雲頂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及去年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審核
收益	3	1,016,668	689,954
經營開支			
經營開支(不包括折舊及攤銷)		(848,789)	(528,437)
折舊及攤銷		(123,386)	(87,505)
		(972,175)	(615,942)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不包括折舊及攤銷)		(258,880)	(155,362)
折舊及攤銷		(8,815)	(7,403)
		(267,695)	(162,765)
		(1,239,870)	(778,707)
		(223,202)	(88,753)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溢利		(516)	24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2,890	36,418
其他開支淨額	4	(7,474)	(42,888)
其他(虧損)/溢利淨額	5	(301,054)	2,223,778
融資收入		10,548	11,363
融資成本	6	(6,841)	(25,959)
		(272,447)	2,202,959
除稅前(虧損)/溢利	7	(495,649)	2,114,206
稅項	8	(8,583)	(8,151)
本年度(虧損)/溢利		(504,232)	2,106,055

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審核	千美元 經審核
本年度（虧損）／溢利		(504,232)	2,106,055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已經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外幣換算差額		(50,104)	(41,578)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14,271)	(4,230)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虧損）／溢利		(402,952)	215,187
因減值而將可供出售投資儲備轉撥至損益表		305,034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136	16,658
轉撥至損益表的現金流量對沖		-	19,365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後的儲備回撥		(10,022)	(63,517)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股權後的儲備回撥		-	29,191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後的儲備回撥		-	1,721
		(172,179)	172,797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退休福利計劃精算虧損		(819)	-
		(172,998)	172,797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172,998)	172,797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677,230)	2,278,852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本擁有人		(502,325)	2,112,687
非控股權益		(1,907)	(6,632)
		(504,232)	2,106,055
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本擁有人		(675,323)	2,285,484
非控股權益		(1,907)	(6,632)
		(677,230)	2,278,852
本公司股本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美仙）	9	(5.92)	25.50
- 攤薄（美仙）	9	(5.92)	25.48
		84,825	-
末期股息	1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3,111,526	1,978,55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使用權		3,671	4,040
無形資產		80,189	52,372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3,847	6,94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49,885	542,319
遞延稅項資產		2,130	761
可供出售投資		9,585	207,530
其他資產及應收款項		11,909	23,918
		3,772,742	2,816,437
流動資產			
開發中物業		45,056	20,393
存貨		65,947	52,553
應收貿易賬款	10	49,765	51,257
預付開支及其他應收款項		173,434	126,192
可供出售投資		1,257,073	1,488,341
應收有關連公司款項		1,153	1,752
受限制現金		141,251	173,03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40,274	1,778,745
		2,773,953	3,692,268
資產總額		6,546,695	6,508,705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審核	千美元 經審核
股本			
本公司股本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848,249	848,249
儲備：			
股份溢價		41,634	41,634
實繳盈餘		936,823	936,823
額外繳入資本		111,780	111,644
外幣換算調整		(137,601)	(93,784)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104,037	218,264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17,280)	(3,009)
保留盈利		2,897,616	3,400,760
		<u>4,785,258</u>	<u>5,460,581</u>
非控股權益		37,958	39,865
		<u>4,823,216</u>	<u>5,500,446</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036,936	444,150
遞延稅項負債		18,597	14,913
撥備、應計款項及其他負債		1,123	-
退休福利責任		8,934	7,906
預售票務收入		19,394	-
		<u>1,084,984</u>	<u>466,96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85,606	68,284
即期所得稅負債		6,875	7,527
撥備、應計款項及其他負債		224,062	169,368
貸款及借款的即期部分		135,243	87,160
衍生金融工具		17,280	3,009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2,458	571
預售票務收入		166,971	205,371
		<u>638,495</u>	<u>541,290</u>
負債總額		<u>1,723,479</u>	<u>1,008,259</u>
股本及負債總額		<u>6,546,695</u>	<u>6,508,705</u>
流動資產淨額		<u>2,135,458</u>	<u>3,150,978</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5,908,200</u>	<u>5,967,415</u>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Genting Hong Kong Limited 雲頂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持續經營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作主要上市及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作第二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以及休閒、娛樂及旅遊款待業務。

此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載於本公佈內的綜合財務資料，已按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編製，而該等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而編製。

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及假設，而該等估計及假設影響於呈報期終所呈報的資產與負債款額及對或然資產與負債的披露和呈報期內所呈報的收益與開支款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以及按公平值列賬的退休福利資產的重估而作出修改。

編製本份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已採納下列於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 (i)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修訂）「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之澄清」（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此等修訂釐清禁止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收益為基礎計算折舊，並引入可推翻的假設，即以收益為基礎計算攤銷適用於無形資產。此等準則及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ii)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修訂）「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此等修訂包括就實體於其獨立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列賬於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之選擇權。此等準則及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修訂）「收購合營公司權益之會計處理」（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此等修訂釐清對收購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業務定義之合營公司之權益之處理方法。此等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iv)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年度改進」（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此等修訂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僱員福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資料」的變動。此等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續）

- (v)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披露計劃」（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此等修訂釐清了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關於重要性和匯總、小計的列報、財務報表的結構及會計政策披露的指引。此等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v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此等修訂釐清對投資實體及其附屬公司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此等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及若干呈列方式的變動外，採納此等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因其業務關係須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公佈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載客郵輪業務。高級管理人員根據本集團內部報告審閱業務表現及釐定營運決策及資源分配。本集團業務可分為郵輪旅遊業務及非郵輪旅遊業務。因此，確定有兩項可呈報分類項目，即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以及非郵輪旅遊業務。

來自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的收益分類為「乘客船票收益」及「船上收益」。乘客船票收益主要包括來自乘客船票銷售及往返郵輪交通銷售的收益，惟以顧客向本集團購買該等項目為限。船上收益主要包括來自餐飲銷售、岸上觀光、娛樂及其他船上服務的收益。

來自非郵輪旅遊業務的收益主要包括來自岸上酒店、旅行社、航空、娛樂、造船廠業務的收益以及投資所得股息收入，惟其規模均未重大至需要作出單獨呈報。

二零一六年的乘客船票收益及船上收益大幅增長，乃由於來自水晶郵輪的全年收益貢獻所致。然而，於二零一六年為推出全新星夢郵輪及水晶郵輪品牌及產品所產生的一次性啟動及市場推廣成本，加上較高的整體經營及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包括折舊及攤銷）導致本集團的「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分類虧損增加。非郵輪旅遊業務收益的增長主要因收購位於德國的造船廠而帶來的船廠維修及改造業務所得收益貢獻。本集團的「非郵輪旅遊業務」分類虧損增加主要由於造船廠經營與新船建造業務所產生的額外折舊及攤銷、啟動及收購相關成本所致。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本集團的分類資料如下：

<u>經審核</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郵輪旅遊及郵輪 旅遊相關業務 千美元	非郵輪旅遊 業務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乘客船票收益	503,448	-	503,448
船上收益	404,663	-	404,663
其他收益	-	108,557	108,557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總額	908,111	108,557	1,016,668
分類間收益	-	62,580	62,580
可呈報分類收益	908,111	171,137	1,079,248
分類業績	(106,236)	(116,966)	(223,202)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51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2,890
其他開支淨額			(7,474)
其他虧損淨額			(301,054)
融資收入			10,548
融資成本			(6,841)
除稅前虧損			(495,649)
稅項			(8,583)
本年度虧損			(504,232)
<u>經審核</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郵輪旅遊及郵輪 旅遊相關業務 千美元	非郵輪旅遊 業務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分類資產	3,673,773	2,872,922	6,546,695
資產總額			6,546,695
分類負債	182,767	361,658	544,425
貸款及借款（包括即期部分）	1,162,225	9,954	1,172,179
	1,344,992	371,612	1,716,604
即期所得稅負債			6,875
負債總額			1,723,479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04,087	37,868	1,041,955
收購附屬公司及業務	-	229,160	229,160
	1,004,087	267,028	1,271,115
折舊及攤銷	105,647	26,554	132,201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續)

<u>經審核</u> <u>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u>	郵輪旅遊及郵輪 旅遊相關業務	非郵輪旅遊 業務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乘客船票收益	289,133	-	289,133
船上收益	363,713	-	363,713
其他收益	-	37,108	37,108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總額	652,846	37,108	689,954
分類間收益	-	-	-
可呈報分類收益	652,846	37,108	689,954
分類業績	(49,513)	(39,240)	(88,753)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24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6,418
其他開支淨額			(42,888)
其他溢利淨額			2,223,778
融資收入			11,363
融資成本			(25,959)
除稅前溢利			2,114,206
稅項			(8,151)
本年度溢利			2,106,055
<u>經審核</u> <u>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郵輪旅遊及郵輪 旅遊相關業務	非郵輪旅遊 業務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分類資產	3,498,752	3,009,953	6,508,705
資產總額			6,508,705
分類負債	408,560	60,862	469,422
貸款及借款 (包括即期部分)	519,180	12,130	531,310
	927,740	72,992	1,000,732
即期所得稅負債			7,527
負債總額			1,008,259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0,259	10,937	401,196
收購附屬公司及業務	509,017	33,834	542,851
	899,276	44,771	944,047
折舊及攤銷	84,062	10,846	94,908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續)

地區資料

收益

來自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的收益乃根據出發港口的地區作出分析。來自非郵輪旅遊業務的收益乃根據服務提供的地區或合約收益相關客戶所在的地區作出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審核
亞太 (附註(a))	571,192	478,712
美洲	256,810	66,629
歐洲	172,852	130,989
其他	15,814	13,624
	<u>1,016,668</u>	<u>689,954</u>

非流動資產 (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審核
亞太 (附註(a))	2,569,271	1,786,780
歐洲	333,598	37,237
未分配 (附註(b))	846,249	760,211
	<u>3,749,118</u>	<u>2,584,228</u>

附註：

- (a) 亞太地區主要包括澳洲、柬埔寨、中國、香港、印尼、日本、馬來西亞、新加坡、台灣、泰國及越南。
- (b) 由於除於歐洲經營的水晶河川系列外，水晶郵輪的營運遍及全球，因此，管理層認為並無合適基準可將該等資產按地區分配，並將其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倘適用）以外的非流動資產歸類於未分配類別。

4. 其他開支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溢利	(3)	2,522
外匯虧損	(425)	(33,269)
租賃土地減值虧損（附註(a)）	-	(12,840)
重組成本（附註(b)）	(13,003)	-
其他收入淨額	5,957	699
	<u>(7,474)</u>	<u>(42,888)</u>

附註：

- (a) 本集團已審閱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權益的賬面值。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租賃土地賬面值撇減12,800,000美元，即賬面值超過可回收金額的部分。

該租賃土地的開發期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屆滿。本集團目前正積極與當地機關洽談延長開發期限。洽談過程現正進行中，並根據外聘法律顧問的意見，本集團有合理機會取得延長開發期限。

- (b)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對其造船廠業務作出詳細的正式重組計劃，向受影響僱員的代表作出通知，因而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成本約11,900,000歐元（約13,000,000美元）作出撥備。

5. 其他（虧損）／溢利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審核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溢利（附註(a)）	10,022	63,134
以下項目減值虧損：		
- 可供出售投資（附註(b)）	(307,730)	-
- 其他應收款項	(2,689)	-
終止確認一間聯營公司的溢利（附註(c)）	-	1,954,508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股權的溢利（附註(d)）	-	212,500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的虧損（附註(e)）	-	(6,364)
豁免應收一間合營公司的貸款及利息（附註(f)）	(657)	-
	<u>(301,054)</u>	<u>2,223,778</u>

5. 其他（虧損）／溢利淨額（續）

附註：

- (a) 本集團於年內錄得出售若干可供出售投資產生的 10,000,000 美元溢利。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及十二月，本集團訂立一項包銷協議，分別出售 10,000,000 股及 5,170,000 股 NCLH 普通股（「NCLH 股份」），代價分別為約 590,000,000 美元及約 296,500,000 美元。因此，本集團分別錄得約 44,500,000 美元及約 14,700,000 美元的溢利。此外，本集團錄得自出售其他可供出售投資產生的 3,900,000 美元溢利。

- (b)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完成對其可供出售投資賬面值的審閱，並確定 NCLH 股份的公平值減少。因此，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公平值虧損 305,000,000 美元從可供出售投資儲備轉撥至損益表。此外，一項非上市可供出售投資錄得 2,700,000 美元減值虧損。

- (c)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本集團訂立一項包銷協議，按發售價每股 54.66 美元出售 10,000,000 股 NCLH 股份，該項出售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完成。因此，本集團持有的 NCLH 股份百分比由約 22.0% 減至約 17.7%，本集團不再將其應佔 NCLH 的業績及資產淨值以一間「聯營公司」入賬，而將其所持 NCLH 權益確認為「可供出售投資」，導致產生一項溢利約達 1,954,500,000 美元，包括 (i) 約 387,100,000 美元的溢利，即銷售所得款項與出售 NCLH 股份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及 (ii) 一次性會計溢利約 1,567,400,000 美元，即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所保留 NCLH 股份的市值，與本集團於 NCLH 的股權重新分類後，該等保留 NCLH 股份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 (d)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本集團訂立一項包銷協議，按發售價每股 50.76 美元出售 6,250,000 股 NCLH 股份。由於股份出售，本集團錄得約 212,500,000 美元溢利，而本集團持有的 NCLH 股份百分比由約 24.9% 減至約 22.1%。

- (e)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本集團出售於合營公司奇潤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 50% 股權，代價為約 111,400,000 美元。由於股權出售，本集團錄得約 6,400,000 美元虧損。

- (f) 本集團為改善 Wider S.R.L.（「Wider」）（本集團一間合營公司）的股本狀況，而豁免於過往年度授予 Wider 的應收投資者貸款 500,000 歐元（約 500,000 美元）以及本集團與 Wider 已訂立的一項現有貸款融資所產生的應收利息 200,000 歐元（約 200,000 美元）。本集團因作出該豁免而錄得 700,000 美元虧損。

6.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經審核	經審核
承諾費用及銀行貸款安排費攤銷	17,156	10,105
以下項目的利息：		
- 銀行貸款及其他	19,528	24,904
- 可換股債券	-	896
合資格資產資本化利息	(29,843)	(9,946)
融資成本開支	6,841	25,959

7.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在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經審核	經審核
計入經營開支：		
佣金、獎勵、運輸及其他相關成本	125,996	34,613
船上成本	92,457	121,418
工資及相關成本	286,906	143,683
食品及供應品	45,069	28,167
燃料成本	51,339	63,184
計入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廣告開支	77,567	40,295

8. 稅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經審核	經審核
海外稅項		
- 本期稅項	5,416	3,984
- 遞延稅項	1,778	2,587
	7,194	6,571
過往年度的不足撥備		
- 本期稅項	1,389	1,580
	8,583	8,151

本公司已遷冊至百慕達，毋須繳納所得稅。誠如上文所示，根據其附屬公司經營業務的若干司法權區所賺取的收入，本集團已產生稅項開支，及已根據相關稅務規例，應用適當的稅率釐定合適的稅項開支。本集團在公海或徵稅司法權區以外賺取的若干收益，毋須繳納所得稅及／或符合資格獲得稅項豁免。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虧損）／盈利計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審核
基本		
本年度本公司股本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502,325)	2,112,68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8,482,490	8,286,603
本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美仙）	(5.92)	25.50
攤薄		
本年度本公司股本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502,325)	2,112,68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8,482,490	8,286,603
普通股的潛在攤薄影響（千股）：		
- 購股權	- *	3,478
假設攤薄後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8,482,490	8,290,081
本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美仙）	(5.92)	25.48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無計及本公司的購股權，因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會對每股基本虧損產生反攤薄影響。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應收貿易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244,092	238,805
減：撥備	(194,327)	(187,548)
	<u>49,765</u>	<u>51,257</u>

撥備後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按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審核
即期至 30 日	45,731	39,827
31 日至 60 日	1,760	2,647
61 日至 120 日	126	6,598
121 日至 180 日	789	803
181 日至 360 日	87	352
360 日以上	1,272	1,030
	<u>49,765</u>	<u>51,257</u>

信貸期一般由預先付款至 45 日信貸期不等（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先付款至 45 日信貸期）。

為數 4,500,000 美元（二零一五年：14,900,000 美元）應收賬款以相關質押證券作抵押，並按介乎 5.0 厘至 6.5 厘（二零一五年：5.0 厘至 6.5 厘）的年利率計息。

11.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按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審核
即期至 60 日	63,191	47,054
61 日至 120 日	3,098	5,195
121 日至 180 日	8,413	4,625
180 日以上	10,904	11,410
	<u>85,606</u>	<u>68,284</u>

本集團獲授的信貸期一般由沒有信貸期至 45 日信貸期不等（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信貸期至 45 日信貸期）。

12. 末期股息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召開的會議上，董事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 0.01 美元（二零一五年：無），股息總計約為 84,825,000 美元（二零一五年：無），惟須待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才予以派付。建議末期股息不會在本財務報表上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將反映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撥付。待股東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預計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以美元派付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包括百慕達股東登記主冊及香港股東登記支冊）的本公司股東。

業務回顧

下文評論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六年」）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五年」）的業績比較而編製。

收益

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的收益由二零一五年的 652,800,000 美元增加 39.1% 至二零一六年的 908,100,000 美元。收益淨額由二零一五年的 496,800,000 美元增加 38.8% 至二零一六年的 689,700,000 美元，是由於可載客郵輪日數增加 18.7% 及淨收益增加 17.0% 所致。可載客郵輪日數及淨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在二零一六年計入來自水晶郵輪的全年收益貢獻（而去年只計入自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收購後作出的收益貢獻）以及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底推出星夢郵輪的雲頂夢號所致。

來自外部客戶的非郵輪旅遊業務所得收益由二零一五年的 37,100,000 美元增加 192.5% 至二零一六年的 108,600,000 美元，主要來自因收購位於德國的造船廠而帶來的船廠維修及改造業務所得收益貢獻。

成本及開支

經營開支總額（不包括折舊及攤銷）由二零一五年的 528,400,000 美元增加 60.6% 至 848,800,000 美元，主要由於水晶郵輪的全年經營、二零一六年十月交付雲頂夢號以及造船廠經營與新船建造業務產生的啟動成本而產生額外經營開支。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不包括折舊及攤銷）由二零一五年的 155,400,000 美元增加 66.6% 至二零一六年的 258,900,000 美元，主要由於水晶郵輪的全年經營以及於二零一六年推出全新星夢郵輪及水晶郵輪品牌擴展而產生一次性啟動成本及市場推廣成本。

每個可載客郵輪日數的郵輪成本淨額增加 25.8%，主要是由於計入水晶郵輪的全年經營以及推出星夢郵輪的雲頂夢號所致。但該增幅部分已被燃料開支下降（二零一六年：每公噸 318 美元；二零一五年：每公噸 380 美元）所抵銷。

折舊及攤銷開支總額由二零一五年的 94,900,000 美元增加 39.3% 至二零一六年的 132,200,000 美元，主要是由於全新星夢郵輪及水晶郵輪船舶、新收購的德國造船廠以及水晶郵輪的全年經營所產生的額外折舊所致。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負 91,000,000 美元，而二零一五年為 6,200,000 美元。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不包括星夢郵輪及水晶郵輪的新船營運前成本）於二零一六年錄得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62,800,000 美元，而二零一五年為 43,400,000 美元（不包括星夢郵輪及水晶郵輪的新船營運前成本）。

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

應佔 Travellers 溢利總額為 32,700,000 美元，而二零一五年為 33,900,000 美元，主要由於菲律賓披索貶值使 300,000,000 美元未贖回債券產生未變現外匯虧損所致。

二零一六年 NCLH 並無溢利貢獻，而於二零一五年其溢利貢獻為 2,900,000 美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 NCLH 的股權減少以及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將 NCLH 由「聯營公司」重新分類至「可供出售投資」所致。

其他開支淨額

二零一六年的其他開支淨額為 7,500,000 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則為 42,900,000 美元。於二零一六年，其他開支淨額主要包括造船廠業務重組成本 13,000,000 美元，惟部分成本被其他雜項收入 6,000,000 美元所抵銷。於二零一五年，其他開支淨額主要包括若干外幣兌美元貶值引致的外匯虧損 33,300,000 美元及租賃土地賬面值減值 12,800,000 美元。

其他（虧損）／溢利淨額

二零一六年的其他虧損淨額為 301,100,000 美元，而二零一五年的其他溢利淨額則為 2,223,800,000 美元。於二零一六年，其他虧損淨額主要包括 NCLH 股份減值虧損 305,000,000 美元及出售若干可供出售投資獲得的溢利 10,000,000 美元。

二零一五年的其他溢利淨額主要包括出售若干 NCLH 股份獲得的 658,800,000 美元溢利，以及將 NCLH 由一間「聯營公司」重新分類至一項「可供出售投資」後產生的 1,567,400,000 美元一次性會計溢利，更多詳情載於本財務資料附註 5 內。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二零一六年錄得融資收入淨額（即扣除融資成本後的融資收入）3,700,000 美元，而二零一五年的融資成本淨額（即扣除融資收入後的融資成本）則為 14,600,000 美元，主要由於就若干合資格資產的資本化利息增加所致。

除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一六年的除稅前虧損為 495,600,000 美元，而二零一五年的除稅前溢利則為 2,114,200,000 美元。經扣除星夢郵輪及水晶郵輪的新船營運前成本、造船廠業務的一次性重組成本、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虧損以及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溢利後，二零一六年的除稅前虧損為 121,500,000 美元，而二零一五年經扣除星夢郵輪及水晶郵輪的新船營運前成本、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溢利、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股權及終止確認一間聯營公司的溢利、出售一間合營公司的虧損以及租賃土地減值虧損後的除稅前虧損則為 87,800,000 美元。

股本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二零一六年的本公司股本擁有人應佔虧損為 502,300,000 美元，而二零一五年的股本擁有人應佔溢利則為 2,112,700,000 美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 1,040,300,000 美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778,700,000 美元減少 738,400,000 美元。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下降，主要由於 (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1,088,800,000 美元（包括用於現有麗星郵輪船隊 40,000,000 美元、星夢郵輪新造船隻 830,500,000 美元以及水晶郵輪船舶及飛機 161,500,000 美元）；(ii) 收購位於德國的造船廠支付的 278,600,000 美元；及 (iii) 償還現有銀行貸款及借款以及融資成本 337,900,000 美元所產生的現金流出。現金流出部分已被 (i) 提取貸款 964,600,000 美元；(ii) 收取自一間合營公司、聯營公司及可供出售投資的股

息共 13,400,000 美元；(iii)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代價 24,900,000 美元；及 (iv) 過往出售一艘船舶的遞延代價 18,500,000 美元的現金流入所抵銷。

本集團的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均以美元、新加坡元、港元、歐元、人民幣及馬幣持有。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為 1,269,700,000 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8,500,000 美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未提取信貸融資。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貸款及借款總額為 1,172,200,000 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1,300,000 美元），主要以美元列值。本集團的貸款及借款約 1%（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為定息，而 99%（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為浮息。為數 135,200,000 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200,000 美元）的貸款及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的未償還借款及未運用信貸融資以 2,000,000,000 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0,000,000 美元）資產的法律押記（包括固定及浮動押記）作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淨額狀況為 131,900,000 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淨額狀況則為 1,247,400,000 美元。本集團的股本權益總額約為 4,823,200,000 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00,400,000 美元）。

本集團進行所有融資及財資活動時均採取審慎的財資政策，並由其公司總部所管理及控制。本集團主要透過遠期匯率協議管理其外匯風險。本集團的政策亦不會進行超出實際需要的過度對沖。

Travellers

以下評論乃根據 Travellers 按菲律賓會計準則而編製的財務報表。Travellers 原先以菲律賓披索呈列的數字已換算為美元，致使與本集團的呈報貨幣一致。

於二零一六年，Travellers 錄得收益總額為 27,490,900,000 菲律賓披索（577,600,000 美元）及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 6,420,500,000 菲律賓披索（134,900,000 美元），而二零一五年的收益總額及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則分別為 27,719,700,000 菲律賓披索（609,800,000 美元）及 6,161,900,000 菲律賓披索（135,600,000 美元）。

二零一六年的直接成本為 10,616,100,000 菲律賓披索（223,000,000 美元），較二零一五年的 10,490,700,000 菲律賓披索（230,800,000 美元）有所增加。該增幅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產生較高的娛樂場營運開支。

二零一六年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 9,701,100,000 菲律賓披索（203,800,000 美元），而二零一五年為 9,352,500,000 菲律賓披索（205,800,000 美元）。該增幅乃由於 (a) 萬豪酒店宴會中心的全年折舊（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資本化）；(b) 與博彩中介人經營者訂立的安排由去年的攤分收益更改為傳統的滾動佣金基制，導致一般市場推廣開支增加；及 (c) 過往年度的稅項評估結算。

二零一六年的融資成本為 1,458,600,000 菲律賓披索（30,700,000 美元），較二零一五年的 775,400,000 菲律賓披索（17,000,000 美元）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菲律賓披索貶值，使 300,000,000 美元未贖回債券產生未變現外匯虧損。

溢利淨額由二零一五年的 4,017,600,000 菲律賓披索（88,400,000 美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的 3,398,500,000 菲律賓披索（71,400,000 美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2,301,200,000 菲律賓披索（262,000,000 美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3,250,200,000 菲律賓披索（267,700,000 美元），而為提供營運資金的貸款及借款結餘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4,243,400,000 菲律賓披索（303,400,000 美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21,879,100,000 菲律賓披索（442,000,000 美元）。

前景

麗星郵輪仍為「亞洲領導船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麗星郵輪開創先河，宣佈「處女星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起至五月止調配至馬尼拉作為母港。從馬尼拉至佬沃、高雄及香港的 6 日 5 夜郵輪旅程將為菲律賓蓬勃發展的出境旅遊業提供另一選擇。從二零一七年七月起至十一月止，「處女星號」將開始提

供至大阪、東京、清水（富士山的港口）及鹿兒島的 7 夜郵輪航線。麗星郵輪在提供頂級服務及船上活動方面繼續有出色表現。於二零一六年九月，麗星郵輪在兩年一度的「二零一六年廚師爭霸賽」再次取得成功。麗星郵輪的廚師團隊勇奪 2 金、7 銀及 9 銅共 18 面獎牌以及 11 張獎狀，並贏得最傑出現場製作大廚獎以及最傑出美國馬鈴薯大廚獎。展望未來，麗星郵輪計劃於「雲頂夢號」取代「雙子星號」以新加坡作為母港後，將「雙子星號」派往曼谷作為母港。本集團計劃為麗星郵輪推出「寰宇級」超級巨輪，排水量 204,000 公噸，標準載客量為 5,000 人，預計於二零二零年交付。

於去年十一月推出的星夢郵輪為首個亞洲本土豪華郵輪品牌，真正以亞洲為本，並集全球之精華。星夢郵輪的第一艘船舶「雲頂夢號」於廣州舉行下水禮。自推出以來，「雲頂夢號」進行了成功的首航，並獲得賓客的好評。自二零一七年四月起，「雲頂夢號」將展開 5 夜郵輪之旅前往日本沖繩。星夢郵輪的第二艘船舶「世界夢號」將於今年十二月在香港開始提供服務，而「雲頂夢號」將遷至新加坡作為母港，提供週末 2 夜及週日 5 夜郵輪之旅，行程將交替到訪巴厘島及泗水或前往吉隆坡、檳城及布吉島。

水晶郵輪仍為「榮獲最多獎項的豪華郵輪品牌」，獲得無數豪華旅遊大獎，並已將品牌擴展至河川系列（River Cruises）、遊艇系列（Yacht Cruises）及航空假期（AirCruises）（於配備全頭等艙座位的波音 777 客機上的空中之旅）。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繼去年推出「水晶莫扎特號」後，水晶河川系列的「水晶德彪西號」及「水晶拉威爾號」於 MV Werften 船廠舉行鋼板切割儀式，並將於明年下水。另外兩艘 Rhine Class 的豪華河川船舶計劃將於今年交付。第一艘水晶探險船「Crystal Endeavor」將於二零一九年底推出。同時，水晶郵輪以其現有船隊繼續為我們的賓客提供最豪華及尊尚的旅遊選擇。於二零一七年，水晶河川系列將於阿姆斯特丹皇家音樂廳舉行一場別開生面的私人演唱會。水晶郵輪航空假期將與《Wine Spectator》雜誌合作，提供 16 日的「Savoring the Winelands」行程。Crystal Ocean 郵輪繼續提供環球之旅，包括備受青睞的西北航道及阿拉斯加之旅。非凡的服務及對賓客的高品質承諾使水晶郵輪第二十三年被 Condé Nast Traveller 讀者評為「全球最佳」。

自成立 MV Werften 以來，本集團繼續為未來作出投資並提升造船廠的能力。於二零一七年一月，MV Werften 完成自本集團收購造船廠以來首批學徒的培訓，確保集團對人力資本的承諾以及本集團在當地工商業發展方面作出的貢獻。為提升 MV Werften 的能力，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投資一項船艙建造設施。該設施總面積為 22,000 平方米，將用於製造寰宇級郵輪的預製船艙。對船艙廠房的總投資為 13,000,000 歐元，並將創造 200 個新職位。雲頂集團的五年計劃為建造四艘 Rhine Class 河川郵輪、三艘 Endeavor Class 探險船及兩艘寰宇級郵輪。

Zouk 仍致力於成為亞洲頂級的全方位消閒品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Zouk 位於克拉碼頭佔地 31,000 平方呎的全新旗艦店成功開幕，結合多個俱樂部概念，迎合從大富豪到千禧世代的派對愛好者一眾消費群的需求。此外，Zouk 的 ZoukOut 節日特許經營業務在全球擴展方面取得成功的一年。多個節日活動在海外成功舉行，包括四月份在菲律賓長灘島舉行的 ZoukOut、八月份在日本東京舉行的 ZoukOut x Summer Sonic 以及十月份在香港舉行的 ZoukOut Live Edition。該節日活動來年將繼續進行擴展計劃，包括可能於吉隆坡、泰國芭提雅、馬尼拉、中國海南以及香港及新加坡舉辦節日活動。Zouk 亦於二零一七年與星夢郵輪推出「Zouk At Sea」。於「雲頂夢號」上的 Zouk Club 圍繞多個夜生活概念，分為三個區：一個室內舞廳；一個設有夜光保齡球道的娛樂中心；以及一個室外日間／夜間派對甲板。Zouk At Sea 為派對愛好者提供終極俱樂部體驗，世界級 DJ 將在週末登上「甲板」精心打造無限狂歡派對。

馬尼拉雲頂世界作為菲律賓領先的綜合娛樂及旅遊勝地，在其開業的第七年繼續保持發展，創造多個里程碑，並屢獲認可。擴張計劃繼續如期進行，萬豪西翼（即馬尼拉萬豪酒店擴展部分，自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度開始投入營運）使馬尼拉雲頂世界的客房總數增加至超過 1,450 間，並使其成為國內綜合度假村中最大的酒店。其他發展項目，包括推出三家新酒店，即馬尼拉希爾頓酒店、馬尼拉喜來登酒店及一家全新美星酒店，計劃於二零一八年投入營運，其中將設有額外的博彩區域、新零售空間以及六層地下停車場。其中一項矚目的里程碑是正在建設中的全封閉行人天橋，將直接連接尼諾伊·阿基諾國際機場 T3 航站樓至 Newport City 及雲頂世界，將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開通。落成後，這條被命名為 Runway Manila 的天橋將讓一般人僅需三分鐘便可往來機場與 Newport City 之間。

營運統計數據

下表載列經選定的統計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已載客郵輪日數	2,922,480	2,207,493
可載客郵輪日數	3,576,660	3,014,074
載客率百分比	82%	73%

就本集團的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而言，收益淨額、收益總額及淨收益計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乘客船票收益	503,448	289,133
船上收益	404,663	363,713
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的收益總額	<u>908,111</u>	<u>652,846</u>
減：		
佣金、獎勵、運輸及其他相關成本	(125,996)	(34,613)
船上成本	(92,457)	(121,418)
收益淨額	<u>689,658</u>	<u>496,815</u>
可載客郵輪日數	3,576,660	3,014,074
收益總額（美元）	253.9	216.6
淨收益（美元）	192.8	164.8

就本集團的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而言，郵輪成本總額、郵輪成本淨額及未計燃料的郵輪成本淨額計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營開支總額	972,175	615,942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267,695	162,765
	<hr/>	<hr/>
	1,239,870	778,707
減：折舊及攤銷	(132,201)	(94,908)
	<hr/>	<hr/>
	1,107,669	683,799
減：非郵輪旅遊業務相關的開支	(198,968)	(65,502)
	<hr/>	<hr/>
郵輪成本總額	908,701	618,297
減：		
佣金、獎勵、運輸及其他相關成本	(125,996)	(34,613)
船上成本	(92,457)	(121,418)
	<hr/>	<hr/>
郵輪成本淨額	690,248	462,266
減：燃料成本	(51,339)	(63,184)
	<hr/>	<hr/>
未計燃料的郵輪成本淨額	638,909	399,082
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不包括星夢郵輪及水晶郵輪的新船營運前成本）	62,763	43,449
	<hr/>	<hr/>
可載客郵輪日數	3,576,660	3,014,074
每個可載客郵輪日數的郵輪成本總額（美元）	254.1	205.1
每個可載客郵輪日數的郵輪成本總額（不包括星夢郵輪及水晶郵輪的新船營運前成本）（美元）	236.4	202.2
每個可載客郵輪日數的郵輪成本淨額（美元）	193.0	153.4
每個可載客郵輪日數的郵輪成本淨額（不包括星夢郵輪及水晶郵輪的新船營運前成本）（美元）	175.3	150.4
每個可載客郵輪日數的未計燃料的郵輪成本淨額（美元）	178.6	132.4

結算日後重大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本集團訂立以下有抵押定期貸款融資：

- (a) (i) 160,000,000 歐元（相當於約 168,400,000 美元）及(ii) 每筆 Hermes 費用的 100% 的總額，期限為相關船舶融資動用日期後起計 102 個月，乃用作撥付建造四艘河川郵輪。於本公佈日期，該融資尚未被動用。
- (b) 總額高達約 17,000,000 歐元（相當於約 17,900,000 美元），期限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或面板線系統完成及交付之日兩者之間的較早者後起計 102 個月，乃用作撥付面板線系統的交付及安裝。於本公佈日期，該融資尚未被動用。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i) 釐定是否有權參加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起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包括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於該期間內本公司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參加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本公司股東謹記，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 (i) 不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香港時間）送達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經 RBC Corporate Services Hong Kong Limited，地址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灣仔港灣道 18 號中環廣場 51 樓；及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以供登記；或 (ii) 不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下午五時正前（新加坡時間）送達本公司在新加坡的股份過戶代理 M & C Services Private Limited，地址為 112 Robinson Road #05-01, Singapore 068902 以供登記。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下午五時正，於 The Central Depository (Pte) Limited 開設之證券戶口記存有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將有權參加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ii) 釐定是否有權享有建議末期股息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營業時間結束時起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包括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於該期間內本公司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以釐定有權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股東。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務請本公司股東謹記，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 (i) 不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香港時間）送達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經 RBC Corporate Services Hong Kong Limited，地址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灣仔港灣道 18 號中環廣場 51 樓；及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以供登記；或 (ii) 不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下午五時正前（新加坡時間）送達本公司在新加坡的股份過戶代理 M & C Services Private Limited，地址為 112 Robinson Road #05-01, Singapore 068902 以供登記。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下午五時正，於 The Central Depository (Pte) Limited 開設之證券戶口記存有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將有權收取建議末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中所載列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下文所列偏離若干有關守則條文 A.2.1 條及 F.1.3 條的規定則除外：

- (a) 守則條文 A.2.1 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 (b) 守則條文 F.1.3 條訂明，公司秘書應向董事會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匯報。

就上述偏離經深思熟慮得出的原因已載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刊發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將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該年報會盡快刊發。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佈所載綜合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目前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和瑜先生、史亞倫先生及林懷漢先生）。

董事會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二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丹斯里林國泰及林拱輝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史亞倫先生、林懷漢先生及陳和瑜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行政總裁
丹斯里林國泰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

前瞻陳述

本公佈載有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前瞻陳述。該等前瞻陳述並非歷史事實，只為按照本公司目前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將於日後經營業務所屬的行業及市場的信念、假設、預計、估計及預測。該等陳述並非對未來表現的保證，並可因為難以預測及可導致實際業績與前瞻陳述所表達或預測的業績大大不同的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其他因素而改變，而某些因素並非本集團能夠控制。可導致實際業績與前瞻陳述所反映的業績大大不同的因素，包括整體經濟、政治及業務狀況、郵輪行業競爭情況改變、天氣、不可抗力事件及／或其他因素等。該等前瞻陳述只反映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的觀點，因此，不應倚賴該等前瞻陳述。本公司並無任何責任公開修訂或更新該等前瞻陳述或其任何部分，以反映因任何該等陳述所依據的任何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方面而導致發生的事件或情況。

詞彙

除非本公佈另有指明，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

- 可載客郵輪日數：每間可供使用郵輪客房兩人入住乘以期內的郵輪旅遊日數
-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不包括（如有）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其他收入／溢利或開支
- 郵輪成本總額：經營開支總額及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的總和扣除非郵輪旅遊業務相關的開支
- 收益總額：每個可載客郵輪日數的來自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的收益總額
- MV Werften：本集團因收購建造郵輪所需的資產和分別位於德國維斯瑪、瓦納慕德及施特拉爾松德的三間造船廠的房地產物業而成立的造船廠業務
- NCLH：Norwegian Cruise Line Holdings Ltd.
- 郵輪成本淨額：郵輪成本總額扣除佣金、獎勵、運輸及其他相關成本以及船上成本
- 未計燃料的郵輪成本淨額：郵輪成本淨額扣除燃料成本
- 收益淨額：來自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的收益總額，扣除佣金、獎勵、運輸及其他相關成本以及船上成本
- 淨收益：每個可載客郵輪日數的收益淨額
- 載客率百分比：已載客郵輪日數與可載客郵輪日數的比率。百分比超過 100%即表示三名或以上乘客佔用若干間郵輪客房
- 已載客郵輪日數：期內的載客數目乘以各郵輪旅遊行程日數
- Travellers：Travellers International Hotel Group, Inc.